

证券代码：872154

证券简称：维真视界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西安维真视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概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2025 年 8 月 21 日，西安维真视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航创智技术（西安）有限公司签署《技术服务合同》，公司为中航创智技术（西安）有限公司就智能交通软件平台开发项目提供专项技术服务，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指挥调度系统、可视化系统、信息发布系统、统一信控系统、防疲劳监管、数据管理、运维系统、事件检测、视频管理、无人机视频监控平台、统一认证系统、基于 PGIS 业务应用、统一接入系统、统一数据上传等平台系统的部署开发，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 8,681,192.00 元（人民币大写：捌佰陆拾捌万壹仟壹佰玖拾贰元整）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规定，上述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

(一) 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

合同相对方：中航创智技术（西安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四路 1701 号佑鑫电子园 3 层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安防设备制造；交通安全、管制专用设备制造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建筑材料销售；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移动通信设备销售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；安防设备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；环境保护监测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大气污染治理；市政设施管理；城市绿化管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；公路管理与养护；建设工程监理；建设工程设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（二）应说明的基本情况

公司与合同相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求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中航创智技术（西安）有限公司签署的《技术服务合同》。

西安维真视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